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文件

沪教委办〔2021〕53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2020—2021 年度上海高校信息公开评议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现将《2020—2021 年度上海高校信息公开评议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根据评议方案，认真做好信息公开评议的准备工作，切实提高信息公开工作实效。

联系人：解颖；联系电话：23116632

附件：2020—2021 年度上海高校信息公开评议工作实施方案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2021 年 8 月 17 日

附件

2020—2021 年度上海高校信息公开 评议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上海教育综合改革，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以及市政府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积极贯彻落实“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要求，围绕教育评价改革和教育综合改革，密切联系群众，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推进高校依法治校，切实保障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进一步促进高校与社会之间的良性互动。

二、评议范围

本市各高等学校（包括在沪部属高校、市属本科高校和市属高职高专院校）。

三、评议内容

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和本市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考量各高校信息公开保障机制和网上专栏标准化建设的总体情况，包括信息主动公开、信息依申请公开、便民服务、网上互动情况等。

本次评议按照部属高校、市属本科高校、市属高职高专院校的

实际情况，采用不同的指标体系（具体评议指标见附件）。重点考察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有效性、针对性，尤其是有明确时间节点的信息，应在规定时限内予以公开。

四、评议方法

1. 2020—2021 年度高校信息公开评议继续采取专家网上测评和第三方测评相结合的方式，相关数据或信息的采集周期为 2020 年 9 月—2021 年 8 月。

2. 市教委负责组织专家，对各高校信息公开专栏网上呈现形式、信息公开内容等指标进行网上评议。

3. 市教委委托社会专业机构，对各高校信息公开、网上互动、信息依申请公开、信息公开网上专栏功能与服务等指标进行独立测评。

4. 综合专家网上评议和第三方独立测评意见后，形成最终的评议结果。

五、时间安排

1. 2021 年 10 月底前，各高校对照评议指标完成准备工作。

2. 2021 年 11 月—2021 年 12 月，市教委组织开展评议工作。

3. 2022 年上半年，市教委公布评议结果。

附件：1. 2020—2021 年度上海高校信息公开评议指标（部属高校版）

2. 2020—2021 年度上海高校信息公开评议指标（市属本科高校版）

3. 2020—2021 年度上海高校信息公开评议指标（市属高职高专院校版）

附件 1

2020—2021 年度高校信息公开评议指标
(部属高校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基础工作 (5分)	信息公开实施细则	本校信息公开的实施细则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四条、第二十一条、第三十一条
编制发布信息 公开目录	信息公开目录编制说明	信息公开目录编制说明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专家网上评议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十四条
		信息公开目录与相关信息同步更新, 目录条目与相关信息能相链接	1	目录与相关信息同步更新的得 0.5 分, 不能同步更新的不得分。目录条目与相关信息能链接的得 0.5 分, 不能链接的不得分。		
编制发布信 息公开年报	2021 年 10 月底前发布 2020—2021 学年度信息公开年报的情况	2021 年 10 月底前发布 2020—2021 学年度信息公开年报的情况	2	按时发布的得 2 分, 未发布或未按时发布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二十四条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教办厅函〔2014〕55 号)
信息主动公开 (107 分)	学校基本 情况	学校办学地点、办学性质、办学宗旨、办学层次、办学规模、历史沿革等	1	完整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得 0.5 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 号) 《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教育部令第 31 号) 《教育部关于印发<依法治教实施纲要(2016-2020 年)>》的通知(教政法〔2016〕1 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高等学校
		学校领导班子成员简介及分工	1	完整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得 0.5 分。		
		学校章程、现行主要规章制度	2	完整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2021 年 10 月底前发布 2020 年高校依法治校年度报告表	2	按时发布的得 2 分, 未发布或未按时发布的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规划计划		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及决议	1	完整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得 0.5 分。	专家网上评议	法治工作测评指标>的通知》(教政法厅〔2021〕1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做好本市依法治校(2016-2020年)创建工作 的通知》(沪教委法〔2019〕4号) 《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教育部令第35号) 《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规定》(教育部令第32号)
		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	1	完整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得 0.5 分。		
	年度工作计划	学校总体规划(“十四五”规划或“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信息)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年度工作计划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教学管理	学科专业设置、当年新增或停招专业名单(没有新增专业或停招专业应在栏目中加以说明)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得 1 分。		
		学校开设课程总数、教学计划	2	完整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本校教师数量及结构、知名教授学者的情况	1	完整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得 0.5 分。		
		本科教学工作评估或本科专业评估的情况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总体结果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2021 年 12 月底前发布 2020—2021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	按时发布的得 2 分, 未发布或未按时发布的不得分。		
科研管理	学科建设规划	学科建设规划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根据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相关文件要求
	年度科研获奖情况	年度科研获奖情况	2	完整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普通高校招生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工作推进情况 (学校无此工作事项应在栏目中说明)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高校招生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教学函〔2013〕9号) 《体育总局科教司 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关于 2020 年全国体育单招和高校高水平运动队招生部分项目专业统考有关考试安排的通知》(体科字〔2020〕64号) 《教育部关于在部分高校开展基础学科招生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教学〔2020〕1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1 年普通高校部分特殊类型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20〕13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2021 年上海市普通高等学校秋季统一考试招生工作办法>的通知》(沪教委学〔2021〕12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1 年重点高校招收农村和贫困地区学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1〕3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 2021 年继续开展普通高校招收插班生试点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学〔2021〕17号)
		公开本市普通高校秋季考试招生章程、招生计划、录取结果, 做好报考高水平运动队、高水平艺术团、保送生合格考生名单公示工作, 配套提供咨询及申诉渠道	6	完整公开的得 6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公开高校“强基计划”招生办法、考核程序等信息	4	完整公开的得 4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公开插班生招生章程、招生计划、录取结果, 咨询及申诉渠道等信息	4	完整公开的得 4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重点高校农村和贫困地区学生招收工作公示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 《教育部关于印发<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2020〕8号)
		招生章程、招生政策和规定、招生专业目录和分专业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	2	完整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各院(系、所)或学科、专业招收研究生人数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参加研究生复试考生的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	2	完整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函(2020) 8号)
		拟录取考生名单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学位管理	授予硕士、博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资格审查和学力水平认定管理规定	2	完整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第三方测评	《关于进一步加强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和授予同等学力人员硕士、博士学位管理工作的意见》(学位〔2013〕36号)
	学风建设	学风建设机构(包括成员名单)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教育部关于切实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学风建设的实施意见》(教技〔2011〕1号)
		学术规范制度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教育部令第 40 号)
		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年度学风建设工作报告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学生事务管理	学生学籍管理规定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专家网上评议	《普通高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 41 号)
		学生奖助学金的申请流程或管理办法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学生奖励处罚办法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编制发布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的通知》(教学厅函〔2013〕25号)
		学生申诉途径与处理程序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
		2021 年 2 月底前发布 2020 年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或未按时公开的不得分。		根据教育部高校学生司相关文件要求
	教师人事	教师和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设置和聘用管理办法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专家网上评议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财务管理	学校教教职工招聘信息	学校教职工招聘信息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专家网上评议	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 23号) 《教育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高校教师职称评审监管暂行办法>的通知》(教师(2017) 12号)
		高校教师职称评审公示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教师申诉途径与处理程序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校内重要岗位人员任免情况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财务与资产管理	教育收费项目及标准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财务与资产管理制度	2	完整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得 1 分。		
		收支预算总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收入预算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支出预算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收支决算总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收入决算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支出决算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基建与维修工程管理	各类建设项目与维修工程的管理规定、年度建设项目与维修工程一览表、招标情况、中标结果	6	完整公开的得 6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国际交流与合作	对外交流项目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 23号)	
	国际学生管理制度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信息依申请公开 (7分)		国际学生招生简章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号)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中外合作办学质量保障工作的意见》(教外办学〔2013〕91号) 《学校招收和培养国际学生管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42 号) 《中外合作办学条例》《中外合作办学条例实施办法》
		国际学生收费项目、收费标准和退学、转学退费规定	1	完整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得 0.5 分。		
		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监督工作	公布学校监督投诉电话、投诉邮箱、受理机构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后勤保障	学生住宿管理制度及服务信息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公共机构节能条例》 《上海市节约能源条例》
		学校食品卫生安全管理信息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大学生医保制度及学校相关管理办法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节能管理工作情况(包括年度节能目标和实施方案的制定、落实情况, 能源消费计量、监测和统计情况等)	2	完整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得 1 分。		
	信息公开申请	公开依申请公开事项的受理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机构、联系电话、联系网址、处理流程、办理期限、收费标准、表格下载等	3	完整公开的得 3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公开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九条、第二十条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九条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十条、第十八条、第三十条
		设置网上办理渠道, 并能有效提交、受理	2	有效设置的得 2 分, 未设置或设置无效的不得分。		
		按时受理、规范答复信息公开申请	2	按时受理、答复的得 2 分, 未按时答复的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便民服务与网上互动 (12分)	便民服务	针对与学生、教师、公众学习、工作和生活密切相关的事物，结合学校实际提供便民服务	4	规范设置栏目的得 4 分，未设置的不得分，设置不规范的酌情扣分。		
	网上咨询	规范设置网上咨询渠道并及时回复公众的咨询	2	规范设置并及时回复的得 2 分，未设置的不得分，设置而未回复的得 1 分。		
	网上信访	规范设置网上信访栏目并及时受理群众来信	2	规范设置网上信访栏目并及时受理群众来信的得 2 分，未设置的不得分，设置不规范或未及时受理办理的酌情扣分。		
	网上公示	本校人事任免、评奖表彰、重大活动等网上公示情况	2	完整公开的得 2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公开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网上征求意见	2020-2021 学年就学校重点工作和重大决策事项开展网上征求意见情况	2	开展网上征求意见的得 1 分，反馈结果的得 1 分，未开展此项工作的不得分。		
信息公开专栏相关功能与辅助 (9分)	检索功能	设置信息公开专栏检索并能有效检索	2	设置检索功能并能有效检索的，得 2 分，未设置或不能有效检索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十二条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施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的通知》(教办厅函〔2010〕44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访问支持兼容	支持主流浏览器。在 PC 端(IEII 、IE Edge、Safari、Firefox、Chrome)和移动端 (Safari、Chrome) 等不同浏览环境下，最大限度保持网页完整性	2	PC 端每一项各为 0.3 分，移动端每一项各为 0.25 分。		
	网站地图	提供信息公开专栏的网站地图并保持链接有效性	1	有效设置的得 1 分，未有效设置的不得分。		
	页面层级	少于或等于 4 次点击即可访问相关栏目页面内容	1	点击少于 4 次可访问页面内容的得 1 分，多于 4 次的不得分。		
	访问体验	通过评议检测体验访问是否流畅，信息查找是否便捷、功能设置是否完整	3	对评议检测发现的访问不流畅、信息查找不便捷、网站功能不完整等问题，酌情扣分。		

备注：本评议指标总分为 140 分。共设置一级指标 5 大项、二级指标 29 项；其中通过“专家网上评议”方式测评的指标共 44 分，通过“第三方测评”方式测评的指标共 96 分。

附件 2

2020—2021 年度高校信息公开评议指标

(市属本科高校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基础工作 (5分)	信息公开实施细则	本校信息公开的实施细则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四条、第二十一条、第三十一条
	编制发布信息公开目录	信息公开目录编制说明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专家网上评议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十四条
		信息公开目录与相关信息同步更新, 目录条目与相关信息能相链接	1	目录与相关信息同步更新的得 0.5 分, 不能同步更新的不得分。目录条目与相关信息能链接的得 0.5 分, 不能链接的不得分。		
	编制发布信息公开年报	2021 年 10 月底前发布 2020—2021 学年度信息公开年报情况	2	按时发布的得 2 分, 未发布或未按时发布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二十四条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教办厅函〔2014〕55 号)
信息主动公开 (107 分)	学校基本情况	学校办学地点、办学性质、办学宗旨、办学层次、办学规模、历史沿革等	1	完整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得 0.5 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 号) 《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教育部令第 31 号) 《教育部关于印发<依法治教实施纲要(2016-2020 年)>》的通知(教政法〔2016〕1 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高等学校法治工作测评指标>的通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教政法厅〔2021〕1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做好本市依法治校(2016-2020年)创建工作的通知》(沪教委法〔2019〕4号) 《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教育部令第35号) 《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规定》(教育部令第32号)
		学校领导班子成员简介及分工(民办学校还需公开决策机构、成员及其职务)	1	完整公开的得1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得0.5分。		
		学校章程(民办学校还需公开办学许可证)、现行主要规章制度	2	完整公开的得2分,未公开的不得分。民办学校公开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2021年10月底前发布2020年高校依法治校年度报告表	2	按时发布的得2分,未发布或未按时发布的不得分。		
		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及决议	1	完整公开的得1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得0.5分。		
		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	1	完整公开的得1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得0.5分。		
	规划计划	学校总体发展规划(“十四五”规划或“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信息)	2	公开的得2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专家网上评议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
		年度工作计划	1	公开的得1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教学管理	学科专业设置、当年新增或停招专业名单（没有新增专业或停招专业应在栏目中加以说明）	2	公开的得 2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专家网上评议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高等学校体育工作基本标准>的通知》（教体艺〔2014〕4号）
		学校开设课程总数、教学计划	2	完整公开的得 2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得 0.5 分。		
		本校教师数量及结构、知名教授学者的情况	1	完整公开的得 1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得 0.5 分。		
		本科教学工作评估及本科专业评估的情况	2	公开的得 2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总体结果	1	公开的得 1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2021 年 12 月底前发布 2020—2021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	按时发布的得 2 分，未发布或未按时发布的不得分。		
	科研管理	学科建设规划	2	公开的得 2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根据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相关文件要求
		年度科研获奖情况	2	完整公开的得 2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工作推进情况（学校无此工作事项应在栏目中说明）	1	公开的得 1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普通高校招生	公开春季考试招生计划、招生章程、考生资格、最低录取控制线、校测成绩线及面试名单、预录取考生和候补资格考生名单、录取结果等，配套咨询及申诉渠道等	2	完整公开的得 2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2021 年上海市普通高等学校秋季统一考试招生工作办法>的通知》（沪教委学〔2021〕12 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公开普通高校专科层次依法自主招生计划、招生章程、考生资格、录取结果、录取新生复查结果，配套提供咨询及申诉渠道等服务（含退役士兵招生信息）	3	完整公开的得3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2021年上海市部分普通高校专科层次实行依法自主招生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沪教委学〔2021〕2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21年上海市普通高校面向应届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招生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学〔2021〕11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做好2021年本市部分普通高校专科层次开展依法自主招收退役士兵试点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学〔2021〕7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本市普通高等学校艺术类专业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学〔2015〕6号） 《体育总局科教司 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关于2020年全国体育单招和高校高水平运动队招生部分项目专业统考有关考试安排的通知》（体科字〔2020〕64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21年本市部分普通高校招收“专升本”新生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学〔2021〕10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1年普通高校部分特殊类型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20〕13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2021年继续开展普通高校招收插班生试
		公开招收应届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招生计划、招生章程、考生资格、文化课最低录取控制线等，配套提供咨询及申诉渠道等服务	2	完整公开的得2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公开本市普通高校秋季考试招生计划、招生章程、考生资格、录取结果，做好报考高水平运动队、保送生合格考生名单公示工作，配套咨询及申诉渠道等信息	4	完整公开的得4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公开插班生招生章程、招生计划、录取结果，咨询及申诉渠道等信息	2	完整公开的得2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公开招收“专升本”新生高校的招生计划、招生章程、考生资格、招生流程、拟录取名单公示，公开插班生招生相关信息，配套提供咨询及申诉渠道等	2	完整公开的得2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一级指标	研究生招生					点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学(2021)17号)
		招生章程、招生政策和规定、招生专业目录和分专业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	2	完整公开的得2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教育部关于印发<2021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函(2020)8号)
		各院(系、所)或学科、专业招收研究生人数	2	公开的得2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参加研究生复试考生的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	2	完整公开的得2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拟录取考生名单	2	公开的得2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	1	公开的得1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学位管理	博士、硕士、学士学位评定管理办法及要求	2	完整公开的得2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第三方测评	《关于进一步加强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和授予同等学力人员硕士、博士学位管理工作的意见》(学位(2013)36号)
		授予硕士、博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资格审查和学力水平认定管理规定(学校无此工作事项应在栏目中说明)	2	完整公开的得2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学风建设	学风建设机构(包括成员名单)	1	公开的得1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教育部关于切实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学风建设的实施意见》(教技(2011)1号) 《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教育部令第40号)
		学术规范制度	1	公开的得1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	1	公开的得1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年度学风建设工作报告	1	公开的得1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学生事务管理	学生学籍管理规定	2	公开的得2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专家网上评议	《普通高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41号)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编制发布高
		学生奖助学金的申请流程或管理办法	2	公开的得2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学生奖励处罚办法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的通知》(教学厅函〔2013〕25号)
		学生申诉途径与处理程序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
		2021 年 2 月底前发布 2020 年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或未按时公开的不得分。		根据教育部学校学生司相关文件要求
	教师人事	教师和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设置和聘用管理办法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专家网上评议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学校教职工招聘信息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
		高校教师职称评审公示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教育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高校教师职称评审监管暂行办法>的通知》(教师〔2017〕12号)
		教师申诉途径与处理程序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校内重要岗位人员任免的情况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财务管理	教育收费项目及标准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专家网上评议 (注: 按时报送预算决算信息并在“上海教育”网站公开)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当前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国办发〔2013〕73号)
		财务与资产管理制度(民办学校还需公布年度审计结果)	2	完整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得 1 分。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本市当前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沪府办发〔2013〕45号)
		收支预算总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收入预算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
		支出预算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综合类	财务公开	收支决算总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教育部关于做好高等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教财(2012) 4号)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高等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教财函(2013) 96号)
		收入决算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支出决算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基建与维修工程管理	各类建设项目与维修工程的管理规定、年度建设项目与维修工程一览表、招标情况、中标结果	6	完整公开的得 6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国际交流与合作	对外交流项目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 23号)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中外合作办学质量保障工作的意见》(教外办学(2013) 91号) 《学校招收和培养国际学生管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42 号) 《中外合作办学条例》《中外合作办学条例实施办法》
		国际学生管理制度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国际学生招生简章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国际学生收费项目、收费标准和退学、转学退费规定	1	完整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得 0.5 分。		
		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监督工作	公布学校监督投诉电话、投诉邮箱、受理机构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后勤保障	学生住宿管理制度及服务信息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公共机构节能条例》 《上海市节约能源条例》
		学校食品卫生安全管理信息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大学生医保制度及学校相关管理办法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节能管理工作情况(包括年度节能目标和)	2	完整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实施方案的制定、落实情况,能源消费计量、监测和统计情况等)		分,信息不完整的得1分。		
信息依申请公开(7分)	信息公开申请	公开依申请公开事项的受理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机构、联系电话、联系网址、处理流程、办理期限、收费标准、表格下载等要素	3	完整公开的得3分,未公开的不得分,公开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九条、第二十条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九条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十条、第十八条、第三十条
		设置网上办理渠道,并能有效提交、受理	2	有效设置的得2分,未设置或设置无效的不得分。		
		按时受理、规范答复信息公开申请	2	按时受理、答复的得2分,未按时答复的不得分。		
便民服务与网上互动(12分)	便民服务	针对与学生、教师、公众学习、工作和生活密切相关的事务,结合学校实际提供便民服务	4	规范设置栏目的得4分,未设置的不得分,设置不规范的酌情扣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八条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十七条 《信访条例》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信访工作的意见》(中发〔2007〕5号)
	网上咨询	规范设置网上咨询渠道并及时回复公众的咨询	2	规范设置并及时回复的得2分,未设置的不得分,设置而未回复的得1分。		
	网上信访	规范设置网上信访栏目并及时受理群众来信	2	规范设置网上信访栏目并及时受理群众来信的得2分,未设置的不得分,设置不规范或未及时受理办理的酌情扣分。		
	网上公示	本校人事任免、评奖表彰、重大活动等网上公示情况	2	完整公开的得2分,未公开的不得分。公开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网上征求意见	2020—2021学年就学校重点工作和重大决策事项开展网上征求意见情况	2	开展网上征求意见的得1分,反馈结果的得1分,未开展此项工作的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信息公开专栏相关功能辅助（9分）	检索功能	设置信息公开专栏检索并能有效检索	2	设置检索功能并能有效检索的，得2分，未设置或不能有效检索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十二条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施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的通知》（教办公厅函〔2010〕44号）
	访问支持兼容	支持主流浏览器。在PC端(IE11、IE Edge、Safari、Firefox、Chrome)和移动端(Safari、Chrome)等不同浏览环境下，最大限度保持网页完整性	2	PC端每一项各为0.3分，移动端每一项各为0.25分。		
	网站地图	提供信息公开专栏的网站地图并保持链接有效性	1	有效设置的得1分，未有效设置的不得分。		
	页面层级	少于或等于4次点击即可访问相关栏目页面内容	1	点击少于4次可访问页面内容的得1分，多于4次的不得分。		
	访问体验	通过评议检测体验访问是否流畅，信息查找是否便捷、功能设置是否完整	3	对评议检测发现的访问不流畅、信息查找不便捷、网站功能不完整等问题，酌情扣分。		

备注：本评议指标总分为140分。共设置一级指标5大项、二级指标29项；其中通过“专家网上评议”方式测评的指标共44分，通过“第三方测评”方式测评的指标共96分。

附件 3

2020—2021 年度高校信息公开评议指标 (市属高职高专院校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基础工作 (5 分)	信息公开实施细则	本校信息公开的实施细则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四条、第二十一条、第三十一条
信息主动公开 (107 分)	编制发布信息公开目录	信息公开目录编制说明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专家网上评议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十四条
		信息公开目录与相关信息同步更新, 目录条目与相关信息能相链接	1	目录与相关信息同步更新的得 0.5 分, 不能同步更新的不得分。目录条目与相关信息能链接的得 0.5 分, 不能链接的不得分。		
	编制发布信息公开年报	2021 年 10 月底前发布 2020—2021 学年度信息公开年报情况	2	按时发布的得 2 分, 未发布或未按时发布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二十四条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教办函〔2014〕55 号)
信息依申请公开 (50 分)	学校基本情况	学校办学地点、办学性质、办学宗旨、办学层次、办学规模、历史沿革等	1	完整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得 0.5 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 号) 《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教育部令第 31 号) 《教育部关于印发<依法治教实施纲要>的通知》(教基〔2012〕15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施纲要（2016-2020 年）>》的通知（教政法〔2016〕1 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高等学校法治工作测评指标>的通知》（教政法厅〔2021〕1 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做好本市依法治校（2016-2020 年）创建工作的通知》（沪教委法〔2019〕4 号） 《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教育部令第 35 号） 《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规定》（教育部令第 32 号）
		学校领导班子成员简介及分工（民办学校还需公开决策机构、成员及其职务）	1	完整公开的得 1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得 0.5 分。		
		学校章程（民办学校还需公开学校主管部门及办学许可证）、现行主要规章制度	2	完整公开的得 2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民办学校公开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2021 年 10 月底前发布 2020 年高校依法治校年度报告表	2	按时发布的得 2 分，未发布或未按时发布的不得分。		
		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及决议	1	完整公开的得 1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得 0.5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	1	完整公开的得 1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得 0.5 分。		
		学校总体发展规划（“十四五”规划或“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信息）	2	公开的得 2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规划计划	年度工作计划	1	公开的得 1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专家网上评议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
		专业设置、当年新增或停招专业名单（没有新增专业或停招专业应在栏目中加以说明）	2	公开的得 2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得 1 分。		
	教学管理	学校开设课程总数、教学计划	2	完整公开的得 2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得 0.5 分。	专家网上评议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教育部关于推进学校艺术教育发展的若干意见》（教体艺〔2014〕1号） 《学校艺术教育工作规程》（教育部令第 13 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5〕71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高等学校体育工作基本标准>的通知》（教体艺〔2014〕4号）
		本校教师数量及结构、知名教授学者的情况	2	完整公开的得 2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得 1 分。		
		专业建设规划	2	公开的得 2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得 1 分。		
		教学评估结果	3	公开的得 3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得 1 分。		
		重点教学项目建设情况（含上级建设经费下达情况）	3	公开的得 3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得 1 分。		
		学生实践（实训）计划情况	3	公开的得 3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得 1 分。		
		实训基地建设情况	3	公开的得 3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实验室及仪器设备配置	3	完整公开的得 3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得 1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普通高校招生		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总体结果	1	公开的得 1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2021 年上海市部分普通高校专科层次实行依法自主招生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沪教委学〔2021〕2 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1 年上海市普通高校面向应届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招生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学〔2021〕11 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做好 2021 年本市部分普通高校专科层次开展依法自主招收退役士兵试点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学〔2021〕7 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2021 年上海市普通高等学校秋季统一考试招生工作办法>的通知》（沪教委学〔2021〕12 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本市普通高等学校艺术类专业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学〔2015〕6 号）
		公开普通高校专科层次依法自主招生章程、招生计划、考生资格、录取结果，配套提供咨询及申诉渠道等服务（含退役士兵招生信息）	6	完整公开的得 6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公开招收应届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招生章程、招生计划、考生资格、文化课最低录取控制线等，配套提供咨询及申诉渠道等服务	6	完整公开的得 6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学风建设	公开本市普通高校秋季考试招生章程、招生计划、考生资格、录取结果等，配套咨询及申诉渠道等服务	6	完整公开的得 6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学风建设机构（包括成员名单）	1	公开的得 1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教育部关于切实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学风建设的实施意见》（教技〔2011〕1 号）
		学术规范制度	1	公开的得 1 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学生事务管理		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教育部令第 40 号)
		年度学风建设工作报告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学生学籍管理规定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普通高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 41 号)
		学生奖助学金的申请流程或管理办法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学生奖励处罚办法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编制发布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的通知》(教学厅函〔2013〕25 号)
		学生申诉途径与处理程序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 号)
		2021 年 2 月底前发布 2020 年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或未按时公开的不得分。		根据教育部高校学生司相关文件要求
	教师人事	教师和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设置和聘用管理办法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学校教职工招聘信息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 号)
		高校教师职称评审公示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教育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高校教师职称评审监管暂行办法>的通知》(教师〔2017〕12 号)
		“双师型”教师简介及聘用情况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教师申诉途径与处理程序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校内重要岗位人员任免的情况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财务与资产管理		教育收费项目及标准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专家网上评议 (注: 按时报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当前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国办发〔2013〕73 号)
		财务与资产管理制度(民办学校还需)	2	完整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公布年度审计结果)		信息不完整的得 1 分。	送预算决算信息并在“上海教育”网站公开)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本市当前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沪府办发〔2013〕45号)
		收支预算总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收入预算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
		支出预算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教育部关于做好高等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教财〔2012〕4号)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高等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教财函〔2013〕96号)
		收支决算总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三十八条
		收入决算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支出决算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基建与维修工程管理	各类建设项目与维修工程的管理规定、年度建设项目与维修工程一览表、招标情况、中标结果	6	完整公开的得 6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信息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国际交流与合作	中外合作办学情况	1	公开的得 1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对外交流项目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
	监督工作	公布学校监督投诉电话、投诉邮箱、受理机构	2	公开的得 2 分, 未公开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中外合作办学质量保障工作的意见》(教外办学〔2013〕91号)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信息依申请公开(7分)	后勤保障	学生住宿管理制度及服务信息	1	公开的得1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 《公共机构节能条例》 《上海市节约能源条例》
		学校食品卫生安全管理信息	1	公开的得1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大学生医保制度及学校相关管理办法	1	公开的得1分,未公开的不得分。		
		节能管理工作情况(包括年度节能目标和实施方案的制定、落实情况,能源消费计量、监测和统计情况等)	2	完整公开的得2分,未公开的不得分,信息不完整的得1分。		
便民服务与网上互动(12分)	信息公开申请	公开依申请公开事项的受理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机构、联系电话、联系网址、处理流程、办理期限、收费标准、表格下载等	3	完整公开的得3分,未公开的不得分,公开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九条、第二十条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九条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十条、第十八条、第三十条
		设置网上办理渠道,并能有效提交、受理	2	有效设置的得2分,未设置或设置无效的不得分。		
		按时受理、规范答复信息公开申请	2	按时受理、答复的得2分,未按时答复的不得分。		
	便民服务	针对与学生、教师、公众学习、工作和生活密切相关的事务,结合学校实际提供便民服务	4	规范设置栏目的得4分,未设置的不得分,设置不规范的酌情扣分。	第三方测评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八条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十七条 《信访条例》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信访工作的意见》(中发〔2007〕5号)
	网上咨询	规范设置网上咨询渠道并及时回复公众咨询	2	规范设置并及时回复的得2分,未设置的不得分,设置而未回复的得1分。		
	网上信访	规范设置网上信访栏目并及时受理群众来信的情况	2	规范设置网上信访栏目并及时受理群众来信的得2分,未设置的不得分,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议操作说明	评议方式	依据
信息公开专栏 相关功能与 服务 (9分)				置不规范或未及时受理办理的酌情扣分。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第十二条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施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的通知》(教办厅函〔2010〕44号)
	网上公示	本校各类人事任免、评奖表彰、重大活动等网上公示情况	2	完整公开的得2分,未公开的不得分。公开不完整的酌情扣分。		
	网上征求意见	2020—2021学年就学校重点工作和重大决策事项开展网上征求意见情况	2	开展网上征求意见的得1分,反馈结果的得1分,未开展此项工作的不得分。		
信息公开专栏 相关功能与 服务 (9分)	检索功能	设置信息公开专栏检索并能有效检索	2	设置检索功能并能有效检索的,得2分,未设置或不能有效检索的不得分。	第三方测评	
	访问支持兼容	支持主流浏览器。在PC端(IE11、IE Edge、Safari、Firefox、Chrome)和移动端(Safari、Chrome)等不同浏览环境下,最大限度保持网页完整性	2	PC端每一项各为0.3分,移动端每一项各为0.25分。		
	网站地图	提供信息公开专栏的网站地图并保持链接有效性	1	有效设置的得1分,未有效设置的不得分。		
	页面层级	少于或等于4次点击即可访问内容	1	点击少于4次可访问页面内容的得1分,多于4次的不得分。		
	访问体验	通过评议检测体验访问是否流畅,信息查找是否便捷、功能设置是否完整	3	对评议检测发现的访问不流畅、信息查找不便捷、网站功能不完整等问题,酌情扣分。		

备注: 本评议指标总分为140分。共设置一级指标5大项、二级指标26项; 其中通过“专家网上评议”方式测评的指标共56分,通过“第三方测评”方式测评的指标共84分。

